



最红购物优惠 – 屈臣氏酒窖条款及细则

优惠推广期

1. 优惠推广期为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。

优惠详情

2. 于推广期内，凭合格信用卡于参与商户单一签账净额满港币 998 元，正价红、白酒／清酒可享 92 折（不适用于香槟及烈酒产品）。

如何获享优惠

3. 于推广期内，您可获享优惠，若您：
 - a. 持有合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户口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；及
 - b. 以合格信用卡于参与商户签并缴付所有有关费用。

获享优惠前须注意事项

4. 除非另有指明，您不可：
 - a. 将优惠与会员折扣、混箱折扣、任何其他折扣、推广优惠同时使用。
 - b. 将优惠转让、兑换现金、折扣或其他产品。
5. 此推广所涉及之产品、服务及资讯均由参与商户直接售卖及提供，因此，所有有关责任及义务亦由参与商户全权负责。对于参与商户提供的有关商品及服务质素，或其他额外推广优惠或折扣，我们概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6. 优惠须受本条款及细则及参与商户的条款及细则约束。我们及参与商户可更改或终止优惠或修改条款及细则。有关最新之优惠内容、供应及条款及细则，请参阅有关网页。
7. 您必须保留所有有关签账的签账存根正本。如有任何争议，我们或会随时要求您提供有关存根及／或其他文件或证据，以作核实并保存。
8. 如我们认为您有任何欺诈或滥用行为，您将不可获享优惠。我们亦可从您的信用卡扣除

任何已享用的优惠，或取消您的信用卡。

9. 合资格信用卡的条款及细则继续适用。
10. 就本推广如有任何争议，我们及参与商户保留最终决定权。
11. 我们根据香港法例撰写优惠之条款及细则。本推广资料及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义或不一致，概以英文本为准。

词汇定义

12. **「合资格信用卡」**指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（及其继承人及受让人）于香港发出的港币个人基本卡、综合、独立户口附属卡及以港币户口签账的银联双币信用卡。为免存疑，18岁以下的附属卡持卡人不可获享优惠。
13. **「参与商户」**指屈臣氏酒窖之香港门市、网店（www.watsonswine.com）或App。
14. **「签账净额」**指合资格信用卡的最后签账金额，所有折扣扣除的金额及现金券／礼物卡之使用均不会计算在内。

借定唔借？还得到先好借！

根据香港法律，不得在业务过程中，向未成年人售卖或供应令人醺醉的酒类。

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刊发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

参考编号：Y24-U8-CAMH0532